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香港電訊

## 香港電訊信託

(一個根據香港法律於 2011 年 11 月 7 日成立並由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信託)

與

##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3)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身份）（「託管人—經理」）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香港電訊」）的董事欣然宣佈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連同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 鞏固寬頻市場的領導地位，光纖入屋連接總數達到 104 萬條；向消費者提供 2.5G/5G/10G/50G 的升級計劃，及近期推出專為數據中心、雲端及人工智能服務供應商而設的 800G AI Superhighway 服務；
- 流動通訊客戶加快升級至 5G 服務，5G 客戶基礎增長百分之二十五至 174.7 萬，以及較高的漫遊收益增長推動流動通訊服務收益提升百分之五；
- 企業業務繼續擴展，實現百分之八的收益增長，並在 2024 年獲得總額逾港幣 50 億元的新項目訂單，增幅為百分之十一；
- 總收益增加百分之一至港幣 347.53 億元；總收益（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增加百分之二至港幣 320.31 億元；
- 本集團推行各種人工智能應用部署等措施提升效益，帶動 EBITDA 總計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 137.43 億元；
- 經調整資金流亦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 59.73 億元；
-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百分之二至港幣 50.70 億元；每個股份合訂單位基本盈利為港幣 66.92 分；及
-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末期分派為港幣 45.88 分，因此全年總分派為港幣 78.80 分，相當於全數分派本年度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經調整資金流。

## 致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信函

各位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

縱然時局不定，香港電訊一直堅定執行策略重點，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可靠且創新的服務，進一步推動我們轉型為具靈活性的科技解決方案供應商，並鞏固我們的財務實力。香港電訊 2024 年的業績表現穩健，各項主要業務均錄得增長。總收益（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增長超過百分之二至港幣 320.31 億元；EBITDA 增長百分之三至港幣 137.43 億元；而經調整資金流則上升百分之三至港幣 59.73 億元。隨著去年底成功減債，香港電訊的債務淨額相對 EBITDA 比率改善至二點九倍，讓我們有信心迅速應對瞬息萬變的經濟及行業環境，以及支持經調整資金流在 2025 年進一步增長。

### 香港電訊的數碼 Superhighway

集團構建的綜合高速網絡基礎設施是我們競爭優勢的核心。我們持續投資並升級相關基礎設施，令消費者能夠享用嶄新服務，而企業亦能部署最先進的科技。我們已將光纖入屋（「fibre-to-the-home」，「FTTH」）PON 服務的速度提升至 50G，並為企業提供高至 400G 電訊商級以太網（「Carrier Ethernet」）服務。我們近日亦推出了專為數據中心、雲端及人工智能（「AI」）服務供應商而設的 800G AI Superhighway 服務。

### 推動公營機構及企業實現數碼轉型

隨著數碼服務迅速普及，加上科技不斷進步，公共服務供應商及各行各業的企業正加速轉型。香港電訊作為值得信賴的長期合作夥伴，加上獨特的固網與流動網絡融合優勢，我們利用 5G、物聯網（「IoT」）、AI、雲端和網絡安全等最新技術，支持眾多機構實現數碼轉型。年內，我們為一家公共服務供應商運用 AI 設立新一代的客戶聯絡中心，以提高效率並提升服務質素。我們亦協助公用事業、建築及零售行業的企業採用 IoT 應用方案，加強監察能力和勞工安全，以及其銷售產品的質素。此外，我們一直為中小型企業及餐飲企業提供價格合適的綜合雲端解決方案，如付款、線上預訂及會員方案等，以助他們克服香港疲弱的消費環境。

在醫療保健行業，我們為眾多醫療保健機構升級網絡基礎設施，其中包括 18 家公立及私家醫院。在這些先進的網絡支持下，我們協助他們採用一系列行業領先的智能應用方案，以改善病人護理質素及安全，同時促進工作流程自動化和生產力。自 2023 年以來，我們獲得的項目合約總值達港幣 15 億元，並有多個尚在推進的項目，彰顯我們在這個行業的領導地位。

為進一步加速發展，我們的企業業務已由香港擴展至中國內地，既為計劃擴展本地及海外市場的中國內地企業服務，亦協助香港及國際企業開拓中國內地市場。相關業務於 2024 年成功實現收益達港幣 10 億元的目標，增長百分之三十七，並有望保持增長趨勢。

HKT Enterprise Solutions 業務於 2024 年獲得新項目訂單總值逾港幣 50 億元，按年增長百分之十一，將繼續成為香港電訊未來的主要增長動力。

## 致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信函（續）

### 提升客戶體驗

消費者日益傾向選用單一服務供應商，以滿足其於家居及外出時的網絡需要，讓他們無論身在何處都能無縫使用各種數碼服務，而香港電訊是香港唯一一家服務供應商能提供覆蓋廣泛且融合的傳輸服務。

在流動通訊服務方面，我們超過一半的後付客戶基礎已升級至 5G，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5G 客戶基礎達 174.7 萬，增長百分之二十五。我們的流動通訊客戶可享用香港領先的 5G 網絡，我們正逐步將 5G 網絡升級至擁有 5G 獨立組網技術的 5G Advanced 標準，讓我們能支援大型盛事及各類定位應用。

在光纖方面，我們推出 2.5G、5G、10G 以及 50G 計劃，加強我們的服務組合，並可為約百分之九十的香港家庭提供服務。客戶只需配備最新的 Wi-Fi 7 路由器，便可在家中體驗最佳的寬頻網絡服務。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我們的 FTTH 連接總數為 104 萬條，佔我們消費市場寬頻客戶基礎的百分之七十一。我們亦是香港首家符合 F5G-A 標準的網絡供應商，成功實現由 5G 流動網絡無縫切換至家中或室內寬頻網絡。

隨著視像串流服務越來越受歡迎，更多客戶選用我們的 Now OTT 服務，用戶增幅達百分之十五。已選用 Now OTT 服務的客戶可盡享全面的內容組合，涵蓋直播體育節目、戲劇、紀錄片、以至兒童節目應有盡有。

我們團隊的核心重點是增加在香港電訊平台使用多項服務的客戶數目。為向現有客戶推廣這些服務，我們推出 1010 HOME 等計劃，向流動通訊客戶交叉銷售光纖服務，讓他們能享受所有網絡需要的優質服務。

### 個人化數碼服務

為了進一步增進我們與客戶建立的長期關係，香港電訊一直致力擴大增值數碼服務範圍。我們透過目前已有逾 400 萬註冊會員的 The Club，為客戶提供個人化服務，包括獨家網上購物優惠及由領先的金融機構提供的專屬金融服務。我們更透過一系列獨特的旅遊選項回饋會員，並與多家國際電訊公司組成獎賞聯盟，讓會員在外遊時同樣能專享優惠。我們會員的反應良好，年內消費增長百分之四。

The Club 不斷擴展的數碼生態圈有助鞏固我們與客戶的關係，而隨著我們對客戶需求和喜好有更深入了解，有助促進客戶的消費循環。

## 致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信函（續）

### 擁抱 AI 應用

除了支援企業客戶推進數碼進程，香港電訊亦積極利用 AI 科技的力量，致力發展成為一家 AI 賦能的企業。AI 帶來的自動化有助香港電訊加速業務擴展、提高生產力以及提升客戶滿意度。

我們在客戶服務等領域已取得顯著成果，從而縮減客戶服務中心的處理時間，同時加快解答客戶查詢。我們將繼續在集團內部推行 AI 應用部署，務求提供最佳的客戶服務以及優化營運效率。

### 支持香港

香港電訊深明，公司在香港社會中擔當的重要角色。我們透過提供及不斷提升領先業界的服務，維護香港作為宜居宜商城市的聲譽，從而吸引全球人才和外資來港。我們於研發的投資亦有助推動創新和嶄新的服務，確保香港保持競爭優勢。此外，我們一直積極支持政府不同範疇的工作，包括提升公共醫療保健服務以及支持和推廣大型盛事。

近期的減債行動讓我們的實力更為穩健，使我們能把握新機遇以及應對當前不確定的經濟環境和利率前景。

藉此機會，我衷心感謝所有香港電訊的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有賴各位一直以來的支持，我相信香港電訊將會再創高峰，迎來更美好的未來。

集團董事總經理

許漢卿

香港，2025 年 2 月 20 日

分類財務回顧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上半年	下半年	全年	上半年	下半年	全年	
<b>收益</b>							
電訊服務	11,685	12,485	<b>24,170</b>	12,063	12,394	<b>24,457</b>	1%
- 本地電訊服務	8,159	8,714	<b>16,873</b>	8,289	9,061	<b>17,350</b>	3%
- 國際電訊服務	3,526	3,771	<b>7,297</b>	3,774	3,333	<b>7,107</b>	(3)%
流動通訊	4,968	6,340	<b>11,308</b>	4,976	6,508	<b>11,484</b>	2%
- 流動通訊服務	3,815	4,533	<b>8,348</b>	3,990	4,772	<b>8,762</b>	5%
-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1,153	1,807	<b>2,960</b>	986	1,736	<b>2,722</b>	(8)%
其他業務	596	286	<b>882</b>	552	328	<b>880</b>	-
抵銷項目	(849)	(1,181)	<b>(2,030)</b>	(922)	(1,146)	<b>(2,068)</b>	(2)%
<b>總收益</b>	<b>16,400</b>	<b>17,930</b>	<b>34,330</b>	<b>16,669</b>	<b>18,084</b>	<b>34,753</b>	1%
<b>總收益 (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b>	<b>15,247</b>	<b>16,123</b>	<b>31,370</b>	<b>15,683</b>	<b>16,348</b>	<b>32,031</b>	2%
<b>銷售成本</b>	<b>(8,279)</b>	<b>(9,175)</b>	<b>(17,454)</b>	<b>(8,491)</b>	<b>(9,219)</b>	<b>(17,710)</b>	(1)%
<b>未計折舊、攤銷及出售物業、設備 及器材及使用權資產的 (虧損) / 增益淨額的營運成本</b>	<b>(2,112)</b>	<b>(1,364)</b>	<b>(3,476)</b>	<b>(2,010)</b>	<b>(1,290)</b>	<b>(3,300)</b>	5%
<b>EBITDA<sup>1</sup></b>							
電訊服務	4,219	5,152	<b>9,371</b>	4,296	5,236	<b>9,532</b>	2%
流動通訊	2,194	2,866	<b>5,060</b>	2,302	3,009	<b>5,311</b>	5%
- 流動通訊服務	2,194	2,863	<b>5,057</b>	2,300	3,006	<b>5,306</b>	5%
-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	3	<b>3</b>	2	3	<b>5</b>	67%
其他業務	(404)	(627)	<b>(1,031)</b>	(430)	(670)	<b>(1,100)</b>	(7)%
<b>EBITDA<sup>1</sup> 總計</b>	<b>6,009</b>	<b>7,391</b>	<b>13,400</b>	<b>6,168</b>	<b>7,575</b>	<b>13,743</b>	3%
<b>電訊服務 EBITDA<sup>1</sup> 邊際利潤</b>	<b>36%</b>	<b>41%</b>	<b>39%</b>	<b>36%</b>	<b>42%</b>	<b>39%</b>	
<b>流動通訊 EBITDA<sup>1</sup> 邊際利潤</b>	<b>44%</b>	<b>45%</b>	<b>45%</b>	<b>46%</b>	<b>46%</b>	<b>46%</b>	
- 流動通訊服務 EBITDA <sup>1</sup> 邊際利潤	58%	63%	<b>61%</b>	58%	63%	<b>61%</b>	
<b>EBITDA<sup>1</sup> 總計邊際利潤</b>	<b>37%</b>	<b>41%</b>	<b>39%</b>	<b>37%</b>	<b>42%</b>	<b>40%</b>	
<b>EBITDA<sup>1</sup> 總計邊際利潤 (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b>	<b>39%</b>	<b>46%</b>	<b>43%</b>	<b>39%</b>	<b>46%</b>	<b>43%</b>	
折舊及攤銷	(2,700)	(2,952)	<b>(5,652)</b>	(2,683)	(2,822)	<b>(5,505)</b>	3%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使用權 資產的 (虧損) / 增益淨額	-	(2)	<b>(2)</b>	9	1	<b>10</b>	不適用
其他增益淨額	9	1	<b>10</b>	16	115	<b>131</b>	>500%
融資成本淨額	(925)	(1,209)	<b>(2,134)</b>	(1,092)	(1,146)	<b>(2,238)</b>	(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60)	(54)	<b>(114)</b>	(84)	(42)	<b>(126)</b>	(11)%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2,333</b>	<b>3,175</b>	<b>5,508</b>	<b>2,334</b>	<b>3,681</b>	<b>6,015</b>	9%

### 經調整資金流<sup>3</sup>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上半年	下半年	全年	上半年	下半年	全年	
<b>EBITDA<sup>1</sup>總計</b>	6,009	7,391	<b>13,400</b>	6,168	7,575	<b>13,743</b>	3%
減有關資本開支、吸納客戶成本及 牌照費用的現金流出 <sup>2</sup> ：							
資本開支	(1,078)	(1,060)	<b>(2,138)</b>	(1,041)	(996)	<b>(2,037)</b>	5%
吸納客戶成本及牌照費用	(794)	(937)	<b>(1,731)</b>	(716)	(982)	<b>(1,698)</b>	2%
履約成本	(270)	(383)	<b>(653)</b>	(291)	(365)	<b>(656)</b>	—
使用權資產	(686)	(744)	<b>(1,430)</b>	(731)	(681)	<b>(1,412)</b>	1%
未計已付稅項、已付融資成本淨額 及營運資金變動的經調整資金流 <sup>3</sup>	3,181	4,267	<b>7,448</b>	3,389	4,551	<b>7,940</b>	7%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已付融資成本淨額	(693)	(865)	<b>(1,558)</b>	(887)	(941)	<b>(1,828)</b>	(17)%
稅項付款	(251)	(56)	<b>(307)</b>	(182)	(75)	<b>(257)</b>	16%
營運資金變動	192	23	<b>215</b>	175	(57)	<b>118</b>	(45)%
<b>經調整資金流<sup>3</sup></b>	2,429	3,369	<b>5,798</b>	2,495	3,478	<b>5,973</b>	3%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 年度經調整資金流 (港幣分) <sup>4</sup>			<b>76.49</b>			<b>78.80</b>	

### 重點營業項目<sup>5</sup>

	2023		2024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上半年	下半年	上半年	下半年	
電話線路 (千條)	2,283	2,227	2,168	2,114	(5)%
商業電話線路 (千條)	1,160	1,148	1,126	1,104	(4)%
住宅電話線路 (千條)	1,123	1,079	1,042	1,010	(6)%
寬頻線路總數 (千條)	1,642	1,647	1,646	1,650	0.2%
(消費市場、商業及批發)					
零售寬頻服務消費市場線路 (千條)	1,468	1,471	1,472	1,474	0.2%
零售寬頻服務商業線路 (千條)	162	164	162	160	(2)%
流動通訊用戶 (千個)	4,656	4,764	4,884	4,805	1%
後付用戶 (千個)	3,383	3,428	3,433	3,459	1%
預付用戶 (千個)	1,273	1,336	1,451	1,346	1%
已安裝收費電視用戶 (千個)	1,428	1,429	1,430	1,433	0.3%
The Club 會員 (千個)	3,778	3,847	3,939	4,008	4%
拍住賞使用中賬戶 (千個)	3,711	3,772	3,824	3,885	3%
DrGo 已登記用戶 (千個)	371	386	395	400	4%

- 附註 1 EBITDA 指未計下列項目的盈利：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租賃土地權益、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增益／虧損、其他增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的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雖然 EBITDA 普遍用於世界各地的電訊行業作為衡量營業表現、槓桿及流動資金的指標，但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數值不應用作衡量一家公司的營運表現，亦不應被視為代表經營業務所帶來的現金流淨額。本集團計算 EBITDA 的方法或有別於其他公司名稱相若的指標，因此不宜將兩者互相比較。
- 附註 2 集團資本開支指添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租賃土地權益。在計算經調整資金流時，履約成本及使用權資產分別被視為吸納客戶成本及資本開支的一部分。
- 附註 3 經調整資金流的定義為 EBITDA 減資本開支、吸納客戶成本及已付牌照費用、已付稅項、已付融資成本及利息開支，並就已收利息收入及營運資金變動作出調整。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並不呈列為槓桿或流動資金的計量，故不應被視為代表現金流淨額或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得出的任何其他類似計量或替代營運所產生的現金流或流動資金的計量。本集團的經調整資金流是根據上述定義，使用摘錄自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財務資料計算。經調整資金流可用作償還債務及回購股份合訂單位。
- 附註 4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年度經調整資金流，是以該年度的經調整資金流除以同年年底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數目計算得出。
- 附註 5 所列數字為期末數字。
- 附註 6 債務總額指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本金金額。債務淨額指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本金金額扣除現金及短期存款後的金額。

## 電訊服務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上半年	下半年	全年	上半年	下半年	全年	
<b>電訊服務收益</b>							
本地電訊服務	8,159	8,714	<b>16,873</b>	8,289	9,061	<b>17,350</b>	3%
國際電訊服務	3,526	3,771	<b>7,297</b>	3,774	3,333	<b>7,107</b>	(3)%
<b>電訊服務總收益</b>	11,685	12,485	<b>24,170</b>	12,063	12,394	<b>24,457</b>	1%
銷售成本	(6,306)	(6,516)	<b>(12,822)</b>	(6,664)	(6,416)	<b>(13,080)</b>	(2)%
折舊及攤銷前的營運成本	(1,160)	(817)	<b>(1,977)</b>	(1,103)	(742)	<b>(1,845)</b>	7%
<b>電訊服務 EBITDA<sup>1</sup> 總計</b>	4,219	5,152	<b>9,371</b>	4,296	5,236	<b>9,532</b>	2%
<b>電訊服務 EBITDA<sup>1</sup> 邊際利潤</b>	36%	41%	<b>39%</b>	36%	42%	<b>39%</b>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地數據服務收益增長百分之六至港幣 135.52 億元，帶動本地電訊服務收益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 173.50 億元。本地數據服務為本地電訊服務分類的最大組成部分，佔收益的百分之七十八。收費電視服務錄得港幣 23.20 億元的收益，而本地電話服務收益減少百分之十至港幣 20.11 億元。年內，國際電訊服務業務錄得港幣 71.07 億元的收益。因此，電訊服務總收益上升百分之一至港幣 244.57 億元。

**本地數據服務**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本地數據服務收益（包括寬頻收益及本地數據收益）按年增加百分之六至港幣 135.52 億元。

隨著家居智能連接裝置日益增多，以及各類應用對頻寬的要求不斷提高，市場對我們高速、可靠的光纖服務需求持續，帶動寬頻業務收益上升百分之三，已連續十七年錄得收益增長。除 2.5G、5G 及 10G 光纖服務外，我們亦率先推出 50G PON 服務，以配合消費者日益採用新一代應用的趨勢，如 8K 視像串流、虛擬實境及 AI。我們亦是香港首家符合 F5G-A 標準的服務供應商，成功實現由 5G 流動網絡無縫切換至家中或室內寬頻網絡。

於 2024 年 12 月底，我們的 FTTH 連接達到 104 萬條，較上一年淨增加 3.3 萬條或百分之三。當中 2.5G 服務增長最迅速，其用戶數目為 12 個月前的三倍，而每名客戶平均消費額（「ARPU」）則提升約港幣 75 元。於 2024 年 12 月底，消費市場寬頻線路為 147.4 萬，當中 FTTH 連接佔百分之七十一。

## 電訊服務（續）

企業業務方面，本地數據收益錄得百分之八的強勁增長，反映香港電訊作為公私營企業值得信賴的長期合作夥伴，透過 5G、IoT、AI、雲端及網絡安全等最新技術，提供獨特的固網與流動網絡綜合方案。年內，HKT Enterprise Solutions 獲得新項目合約總值逾港幣 50 億元，按年增長百分之十一，有助推動此分類業務的進一步增長。

憑藉我們在醫療保健行業的良好信譽及往績，HKT Enterprise Solutions 已為眾多醫療保健機構（包括 18 家公立及私家醫院）升級 5G、Wi-Fi 及 IoT 網絡基礎設施。在這些先進網絡的支持下，我們協助他們採用一系列行業領先的智慧醫療保健應用方案，以改善病人護理質素及安全，同時促進工作流程自動化和生產力。我們亦協助建築、公用事業及零售業的企業採用 IoT 應用，以加強監察能力和勞工安全，以及其銷售產品的質素。此外，我們結合 AI 和超級運算等尖端數碼科技，協助客戶提高營運的效率和精準度。

為進一步加速發展，香港電訊的企業業務已由香港擴展至中國內地，既為計劃擴展本地及海外市場的中國內地企業服務，亦協助香港及國際企業開拓中國內地市場。我們透過提供網絡連接、數碼資訊及通訊科技、IoT、雲端、網絡安全和企業託管服務等全面的跨境解決方案，成功把握多個領域的商機，涵蓋零售、電動車、金融、娛樂、資訊科技及體育等。我們在中國內地的企業業務成功實現 2024 年收益達至港幣 10 億元的目標，按年增長百分之三十七，並有望保持增長趨勢。

*收費電視服務* — 儘管面對各種免費和收費娛樂服務的激烈競爭，我們的收費電視業務仍保持穩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收益為港幣 23.20 億元，去年為港幣 23.65 億元。

作為香港領先的綜合內容平台，Now TV 繼續提供多元化及全面的內容組合，包括頂級體育賽事直播、中國、亞洲及歐美猛片、紀錄片及兒童節目等國際一流的娛樂節目。為向客戶提供更靈活的訂購選項，我們推出獨特、度身訂造的體育及娛樂計劃，以迎合不同觀眾的喜好。我們亦加強了優質內容計劃，包括於 2024 年 11 月推出的更新版 MAX 網上串流服務。

鑑於視像串流服務越來越受歡迎，我們於 2024 年 1 月推出了煥然一新的 Now OTT 服務，市場反應理想，年內訂購用戶增長百分之十五，帶動 Now TV 的已安裝收費電視用戶基礎由去年的 142.9 萬增加至 143.3 萬。

憑藉於香港五星級及四星級酒店的強大市場滲透率，Now TV 透過與澳門銀河™的策略聯盟，把服務市場擴展至澳門的豪華渡假村。Now TV 亦推出個人化電視廣告服務，拓展互動廣告方案，開創香港電視直播目標廣告方案的先河。我們採用最新技術將廣告精準推送，連同電視加擴增實景（「AR」）廣告方案，以提升客戶參與度及轉化率，帶出傳統電視廣告以外的效果。這些新方案使廣告商及贊助商可靈活地向特定客戶群投放目標廣告，以提高客戶參與度及優化推廣效益。

## 電訊服務（續）

*本地電話服務*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地電話服務的收益下跌百分之十至港幣 20.11 億元，去年為港幣 22.29 億元。受到基本語音服務轉移至流動通訊及數據服務，以及中小型企業市場疲弱的持續影響，於 2024 年 12 月底，固網線路總數由去年 222.7 萬條減少至 211.4 萬條。

*國際電訊服務*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國際電訊服務的收益為港幣 71.07 億元，去年為港幣 72.97 億元。雖然收益下降主要由於話音批發業務疲弱所致，但該業務的數據收益增加及市場對我們 Console Connect 服務的需求上升。我們的 Console Connect 軟件定義雲端互連平台繼續擴大國際覆蓋範圍，現已連接超過 1,000 個數據中心和 200 個雲接入點。

電訊服務業務的 EBITDA 按年增長百分之二至港幣 95.32 億元，超過收益的升幅。此增長受惠於年內營運效益進一步提升，使 EBITDA 邊際利潤從百分之三十八點八擴大至百分之三十九點零。

## 流動通訊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上半年	下半年	全年	上半年	下半年	全年	
<b>流動通訊收益</b>							
流動通訊服務	3,815	4,533	<b>8,348</b>	3,990	4,772	<b>8,762</b>	5%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1,153	1,807	<b>2,960</b>	986	1,736	<b>2,722</b>	(8)%
<b>流動通訊總收益</b>	<b>4,968</b>	<b>6,340</b>	<b>11,308</b>	<b>4,976</b>	<b>6,508</b>	<b>11,484</b>	2%
<b>流動通訊 EBITDA<sup>1</sup></b>							
流動通訊服務	2,194	2,863	<b>5,057</b>	2,300	3,006	<b>5,306</b>	5%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	3	<b>3</b>	2	3	<b>5</b>	67%
<b>流動通訊 EBITDA<sup>1</sup>總計</b>	<b>2,194</b>	<b>2,866</b>	<b>5,060</b>	<b>2,302</b>	<b>3,009</b>	<b>5,311</b>	5%
<b>流動通訊 EBITDA<sup>1</sup> 邊際利潤</b>	<b>44%</b>	<b>45%</b>	<b>45%</b>	<b>46%</b>	<b>46%</b>	<b>46%</b>	
<b>流動通訊服務 EBITDA<sup>1</sup> 邊際利潤</b>	<b>58%</b>	<b>63%</b>	<b>61%</b>	<b>58%</b>	<b>63%</b>	<b>61%</b>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流動通訊業務的服務收益增長百分之五至港幣 87.62 億元，主要受惠於漫遊的貢獻增加、更多客戶升級至 5G、後付客戶基礎增長，以及流動通訊批發收益增加。

隨著旅遊全面復蘇，個人出境漫遊收益已超越 2019 年疫情前的水平，帶動年內漫遊總收益按年增長百分之三十七。漫遊總收益於 2024 年全面回升，已達到疫情前水平的百分之九十八。政府致力推廣香港成為旅遊及活動的目的地，預期將進一步增加入境漫遊收益。

客戶持續升級至 5G，於 2024 年 12 月底，我們的 5G 客戶基礎達到 174.7 萬，按年增長百分之二十五。逾半流動通訊後付客戶基礎現已升級至 5G 服務計劃，有助推動服務收益，因 5G ARPU 平均較 4G ARPU 高出約百分之四十。

整體而言，儘管市場競爭持續，尤其是價格敏感的市場，流動通訊業務的後付客戶基礎按年錄得 3.1 萬的淨增長，於 2024 年 12 月底達 345.9 萬。核心的 1010 及 csl 業務方面，年內客戶基礎進一步增加逾百分之五。

受惠於漫遊復蘇及更多客戶採用價格更高的 5G 服務計劃，於 2024 年 12 月，期末後付客戶的 ARPU 上升百分之一至港幣 193 元，於 2023 年 12 月則為港幣 191 元。我們積極挽留客戶，包括透過 The Club 及 1010 HOME 服務加強客戶參與度及忠誠度，因此，於年內，核心 1010 及 csl 業務的後付客戶流失率維持於百分之零點七的低水平。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由於消費氣氛疲弱及手機缺乏新功能，導致消費者延遲升級手機，令流動通訊產品銷售相對疲軟，錄得港幣 27.22 億元。

年內的流動通訊服務 EBITDA 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 53.06 億元，邊際利潤維持穩定於百分之六十一。年內流動通訊 EBITDA 總計亦按年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 53.11 億元，去年同期為港幣 50.60 億元。由於邊際利潤較低的流動通訊產品銷售貢獻減少，年內整體 EBITDA 邊際利潤改善至百分之四十六。

##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 The Club 會員平台等業務，以及企業支援服務。此類業務為香港電訊策略重點的組成部分，旨在為客戶提供網絡連接以外的多種時尚生活服務，以迎合會員喜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其他業務收益維持穩定於港幣 8.80 億元，而去年為港幣 8.82 億元。

The Club 會員基礎從去年 385 萬擴大百分之四至 401 萬。為進一步加強與客戶建立的長期關係，香港電訊持續擴大增值數碼服務範圍。我們透過 The Club 為客戶提供個人化增值數碼服務，包括獨家網上購物優惠及由領先的金融機構提供的專屬金融服務。我們更透過一系列獨特的旅遊項目回饋會員，並與多家國際電訊公司建立獎賞聯盟，讓會員在外遊時同樣能專享優惠。在以上多管齊下的策略下，The Club 會員的消費於年內增加百分之四。

## 抵銷項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抵銷項目為港幣 20.68 億元，而去年為港幣 20.30 億元，反映香港電訊各項業務之間加強合作。

## 銷售成本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增加百分之一至港幣 177.10 億元，與年內收益增長一致。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未計折舊、攤銷及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使用權資產的（虧損）／增益淨額的營運成本（「營運成本」）節省百分之五至港幣 33 億元，反映本集團繼續致力提高各項業務的營運效益及推行成本優化措施，包括透過採用 AI、整合業務營運及重整資訊技術平台，以改善業務流程。因此，年內的整體營運成本佔收益比率為百分之九點五，去年為百分之十點一。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折舊及攤銷開支總計減少百分之三至港幣 55.05 億元。折舊開支減少反映我們近期的資本開支水平，而較高的攤銷開支則與我們持續增長的企業項目的履約成本有關。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百分之四至港幣 87.95 億元，去年為港幣 91.30 億元。

## EBITDA<sup>1</sup>

由於電訊服務及流動通訊服務收益增長，以及營運效益進一步提升，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之 EBITDA 總計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 137.38 億元，邊際利潤提升至百分之四十二點九。EBITDA 總計亦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 137.43 億元，邊際利潤增加至百分之四十。

##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淨額，由去年的港幣 21.34 億元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 22.38 億元，主要由於年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上升。我們透過合理的固定與浮動利率債務比例，緩解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上升的影響，年內的債務平均成本為百分之四點二三，而去年為百分之四點零五。

## 所得稅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港幣 9.14 億元，而去年為港幣 4.96 億元。年內的實際稅率為百分之十五點二，而去年為百分之九點零。稅項開支按年增加主要是由於上年度撥回所得稅撥備。

##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為港幣 3,100 萬元（2023 年：港幣 2,100 萬元），包括本集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應佔的溢利／虧損淨額。

##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百分之二至港幣 50.70 億元（2023 年：港幣 49.91 億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結構，在賺取股東回報與穩健的資本狀況之間，致力維持平衡。本集團於有必要時會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動而作出調整，以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及降低資金成本。為應對當前較高的利率水平，本集團於 2024 年底成功完成減債，因此債務總額<sup>6</sup>相對 EBITDA 比率及債務淨額<sup>6</sup>相對 EBITDA 比率分別改善至三點零倍及二點九倍。

香港電訊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債務總額<sup>6</sup>為港幣 417.23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448.04 億元）。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現金及短期存款合共為港幣 21.45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17.09 億元）。香港電訊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債務總額<sup>6</sup>對資產總值比率改善至百分之三十六（2023 年 12 月 31 日：百分之四十）。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香港電訊有充足的流動資金，持有的銀行信貸合共為港幣 376.10 億元，其中港幣 186.12 億元仍未提取。

##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 的信貸評級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 獲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Hong Kong Limited 及 S&P Global Ratings 分別給予「Baa2」及「BBB」投資級別評級。

### 資本開支<sup>2</sup>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包括資本化利息的資本開支為港幣 22.14 億元（2023 年：港幣 22.73 億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資本開支佔收益百分之六點四（2023 年：百分之六點六）。

香港電訊年內的流動通訊業務資本開支減少百分之五，反映隨著覆蓋全港的 5G 網絡鋪設完成，令容量擴充及網絡維護效率提升。電訊服務資本開支於年內減少百分之四，反映我們的光纖覆蓋範圍已非常廣泛，以及對海底電纜的分階段投資。

香港電訊會因應當前市況，繼續按照多項評估準則（包括衡量內部回報率、淨現值及回本期），投資於增強數碼實力，以支援現有業務及推動新領域的增長，並審慎投資於 5G 網絡的擴展及升級。

### 經調整資金流<sup>3</sup>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調整資金流由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港幣 57.98 億元，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 59.73 億元。

值得注意的是，由於 EBITDA 擴大百分之三、資本開支投資謹慎、銷售渠道效率提升令吸納客戶成本下降，以及使用權資產支出減少，我們的營運經調整資金流於 2024 年增長百分之七。在計入增加的融資成本淨額及較低的稅項付款後，我們年內經調整資金流總額增長百分之三。

用於計算經調整資金流的各項金額，代表本集團在年內的相應現金流。基於多項原因，例如於綜合損益表中所確認的非現金項目，以及在會計上確認與實際現金流之間的時間差別等，該等金額可能與綜合損益表內所確認的相關金額有所不同。

## 對沖

與投資及融資相關的外幣及利率，均會附帶市場風險。香港電訊的政策是持續管理直接涉及業務及融資有關的市場風險，並且不會進行任何投機性質的衍生工具交易活動。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執行委員會的財務及管理委員會釐定適當的風險管理措施，務求審慎管理與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交易相關的市場風險。所有庫務風險管理措施，一律按照財務及管理委員會批准的政策及指引進行，並會定期檢討。

香港電訊的綜合收益及成本逾四分之三以港幣列值。對於以外幣列值的業務收益，相關成本及開支一般均以同一外幣列值，因此兩者之間可提供自然對沖。故此，本集團業務並不因外匯波動而承受重大風險。

本集團的融資大部分均以美元等外幣列值。因此，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及掉期合約，以管理因外幣匯率及利率的不利波動而承受的風險。該等工具與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簽訂。於2024年12月31日，全部遠期及掉期合約均指定作為本集團相關融資的現金流對沖。

因此，該等營運及財務風險對香港電訊所構成的影響可視為並不重大。

## 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以資產（2023年：無）作為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貸款及銀行信貸。

## 或然負債

於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履約保證	1,027	903
其他	2	2
	<u>1,029</u>	<u>905</u>

本集團附帶若干企業保證責任，以保證其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履行合約。該等責任所產生的負債金額（如有）未能確定，惟董事認為，任何因此而產生的負債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人力資源

香港電訊於2024年12月31日在全球22個國家及城市聘用超過13,100名僱員（2023年：13,600名），其中約百分之六十三的僱員在香港工作，其餘則大部分受僱於中國內地、美國、英國及菲律賓。為實現業務表現目標，香港電訊特別設立績效花紅及獎勵計劃，鼓勵及嘉許各級僱員。績效花紅一般是根據香港電訊整體以及各業務單位達致的收益、EBITDA及自由現金流目標以及僱員的績效評核發放。

## 末期股息／分派

託管人－經理董事會建議由香港電訊信託就股份合訂單位宣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分派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 45.88 分（已根據於 2011 年 11 月 7 日訂立以構成香港電訊信託的信託契約（「信託契約」）的允許扣除任何營運開支，而為使香港電訊信託能支付上述分派，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就託管人－經理所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宣派同一期間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45.88 分），但仍須待香港電訊信託單位持有人與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的香港電訊信託單位持有人與本公司股東以合併形式作為單一大會並定性為股份合訂單位登記持有人的週年大會（「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方可作實。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分派／股息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每股本公司普通股港幣 32.92 分已於 2024 年 9 月派付予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本公司股東。

根據信託契約，託管人－經理董事會已確認(i)本集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規定，就審閱及確認有關託管人－經理計算上述每個股份合訂單位分派配額的程序進行有限的保證鑒證工作，以及(ii)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緊隨向香港電訊信託登記單位持有人作出上述分派後，託管人－經理將能以信託財產（定義見信託契約）履行香港電訊信託的到期責任。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建議末期分派的記錄日期將為 2025 年 5 月 22 日（星期四）。股份合訂單位登記持有人的登記冊、單位持有人登記冊、本公司股東名冊總冊及香港股東名冊分冊，以及託管人－經理與本公司根據信託契約條文存置的實益權益登記冊將於 2025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享有收取建議末期分派的權利。於該段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合訂單位轉讓。為符合獲派發建議末期分派的資格，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必須於 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所有股份合訂單位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份合訂單位證書送交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過戶登記處（「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於週年大會上獲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批准後，有關分派息單將於 2025 年 6 月 19 日（星期四）或前後寄發予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

### 確定有權出席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

確定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有權出席將於 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舉行的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記錄日期將為 2025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所有股份合訂單位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份合訂單位證書必須於 2025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交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進行登記。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香港電訊信託（包括託管人－經理）、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合訂單位。

## 審核委員會

託管人－經理的審核委員會以及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及託管人－經理採納的會計政策、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託管人－經理於同一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守則

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其原則旨在強調公司業務在各方面均能貫徹嚴謹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一律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一直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其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下述的守則條文除外。《管治守則》第 E.1.2 條守則條文不適用於託管人－經理，因為根據信託契約，其董事無權收取任何薪酬，故並未遵守該條文的要求而為託管人－經理設立訂有成文職權範圍的獨立薪酬委員會。此外，鑒於香港電訊信託的情況獨特（即信託契約規定本公司董事及託管人－經理董事必須為相同人士），《管治守則》第 B.3.1 條守則條文要求為託管人－經理設立訂有成文職權範圍的獨立提名委員會的規定不適用於託管人－經理，故並未遵守該守則條文。

## 發佈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已在本公司網站（[www.hkt.com/ir](http://www.hkt.com/ir)）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發佈。2024 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並在上述網站發佈。

承董事會命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  
與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集團法律事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張學芝

香港，2025 年 2 月 20 日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港幣百萬元，惟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盈利除外)

	附註	2023	2024
收益	2、3	34,330	<b>34,753</b>
銷售成本		(17,454)	<b>(17,710)</b>
一般及行政開支		(9,130)	<b>(8,795)</b>
其他增益淨額		10	<b>131</b>
融資成本淨額		(2,134)	<b>(2,238)</b>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08)	<b>(121)</b>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6)	<b>(5)</b>
除所得稅前溢利	2、4	5,508	<b>6,015</b>
所得稅	5	(496)	<b>(914)</b>
本年度溢利		<u>5,012</u>	<u><b>5,101</b></u>
應佔溢利：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4,991	<b>5,070</b>
非控股權益		21	<b>31</b>
本年度溢利		<u>5,012</u>	<u><b>5,101</b></u>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盈利	7		
基本		<u>65.89分</u>	<u><b>66.92分</b></u>
攤薄		<u>65.88分</u>	<u><b>66.91分</b></u>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本年度溢利	5,012	5,10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價值變動	(17)	413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 的項目：		
換算匯兌差額：		
— 換算附屬公司的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4	(74)
— 換算合營公司的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9)
現金流對沖：		
— 公平價值變動中的有效部分	(179)	(183)
— 自權益轉撥入綜合損益表	(147)	208
對沖成本	(41)	118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	(2)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360)	47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652	5,572
應佔：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4,631	5,541
非控股權益	21	3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652	5,572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設備及器材	27,278	28,368
使用權資產	1,988	1,826
租賃土地權益	165	153
商譽	49,806	49,799
無形資產	17,675	18,711
履約成本	1,925	2,097
吸納客戶成本	912	872
合約資產	324	26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84	41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478	810
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30	823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28	17
衍生金融工具	29	58
遞延所得稅資產	895	7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58	931
	102,675	105,928
<b>流動資產</b>		
存貨	959	1,5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3,176	3,702
合約資產	511	601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8 2,838	2,710
應收關連公司的款項	22	20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15	18
可收回稅項	2	7
受限制現金	211	179
短期存款	79	29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30	1,850
	9,443	10,885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1,049)	(3,934)
應付營業賬款 9	(5,781)	(7,212)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6,002)	(6,667)
衍生金融工具	(151)	(41)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338)	(324)
應付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2,349)	(2,929)
應付關連公司的款項	(84)	(82)
預收客戶款項	(279)	(301)
合約負債	(1,450)	(1,415)
租賃負債	(1,070)	(1,028)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76)	(1,888)
	(20,129)	(25,821)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43,518)	(37,372)
衍生金融工具	(602)	(7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5,498)	(5,746)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3,086)	(3,198)
合約負債	(980)	(973)
租賃負債	(979)	(825)
應付一家非控股權益的款項	–	(344)
其他長期負債	(1,944)	(2,120)
	(56,607)	(51,347)
<b>資產淨值</b>	<b>35,382</b>	<b>39,645</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8	8
儲備	35,304	38,274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權益	35,312	38,282
非控股權益	70	1,363
<b>權益總額</b>	<b>35,382</b>	<b>39,645</b>

## 1. 編製及呈列基準

香港電訊信託（「香港電訊信託」）根據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身份）（「託管人－經理」）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本公司」）訂立的一份受香港法律規管並不時補充、修訂或取代的信託契約（「信託契約」）成立。根據該信託契約，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須各自編製其綜合財務報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香港電訊信託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電訊信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綜合財務報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受香港電訊信託所控制，而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香港電訊信託的唯一業務活動僅限於投資於本公司。因此，於香港電訊信託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綜合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與本公司的綜合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相同，惟只在本公司的股本披露上有差異。因此，託管人－經理的董事及本公司的董事認為，將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呈列較為清晰。故將香港電訊信託的綜合財務報表與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相同的部分一併呈列，並簡稱為「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電訊信託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重大會計政策及相關解釋信息與本公司相同。

本集團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合稱「集團」。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

下列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 2024 年 1 月 1 日開始的財務年度採納，但對集團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匯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1（經修訂）（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
- 《香港會計準則》7（修訂本），*現金流量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修訂本），*租賃*
- 香港詮釋第 5 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人對包含可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1. 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港幣 149.36 億元。考慮到集團產生來自營運的現金流入淨額及籌集額外的債務融資的能力，以及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用的未提取銀行信貸，管理層認為，集團有能力支付在未來 12 個月之內到期的債務。因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截至 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託管人－經理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託管人－經理於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36 條，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而須予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託管人－經理的財務報表連同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統稱「合併財務報表」）已交付公司註冊處處長。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將於適當時候交付公司註冊處處長。
- 託管人－經理的核數師已就託管人－經理該兩個年度的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核數師在無保留意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06(2)、第 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估算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集團對未來作出估算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算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管理層亦已於採用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 2. 分類資料

營運決策者（「營運決策者」）為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審閱集團的內部匯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而分類資料按照此內部匯報呈報如下。

營運決策者會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及評估以下各個分類的表現：

- 電訊服務（「電訊服務」）為領先的科技及電訊及相關服務供應商，包括企業方案、整體家居方案及媒體娛樂。業務主要在香港營運，也為中國內地及世界其他地方的客戶提供服務。
- 流動通訊包括集團於香港的流動通訊業務。
- 集團其他業務（「其他業務」）主要包括其他新業務如 The Club 會員平台、HKT Financial Services 及健康科技服務，以及企業支援服務。

營運決策者根據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經調整盈利（「EBITDA」），衡量評估各業務分類表現。EBITDA指未計下列項目的盈利：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租賃土地權益、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增益／虧損、其他增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的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分類收益、開支及分類表現包括各分類間的交易。分類間的價格是按為其他外界人士提供的類似服務的類似條款釐定，來自外界人士的收益均以與綜合損益表一致的方式衡量，並向營運決策者匯報。

## 2. 分類資料 (續)

向集團營運決策者呈報關於集團須列報的業務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港幣百萬元)

	電訊服務	流動通訊	其他業務	抵銷項目	綜合
<b>收益</b>					
對外收益	22,867	10,621	842	—	34,330
分類間收益	1,303	687	40	(2,030)	—
總收益	<b>24,170</b>	<b>11,308</b>	<b>882</b>	<b>(2,030)</b>	<b>34,330</b>
客戶合約的對外收益：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一時點	4,123	2,824	492	—	7,439
按經過時間	18,655	7,797	350	—	26,802
其他來源的對外收益：					
租金收入	89	—	—	—	89
	<b>22,867</b>	<b>10,621</b>	<b>842</b>	<b>—</b>	<b>34,330</b>
<b>業績</b>					
EBITDA	<b>9,371</b>	<b>5,060</b>	<b>(1,031)</b>	<b>—</b>	<b>13,400</b>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港幣百萬元)

	電訊服務	流動通訊	其他業務	抵銷項目	綜合
<b>收益</b>					
對外收益	<b>23,243</b>	<b>10,684</b>	<b>826</b>	—	<b>34,753</b>
分類間收益	<b>1,214</b>	<b>800</b>	<b>54</b>	<b>(2,068)</b>	—
總收益	<b>24,457</b>	<b>11,484</b>	<b>880</b>	<b>(2,068)</b>	<b>34,753</b>
客戶合約的對外收益：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一時點	<b>5,136</b>	<b>2,526</b>	<b>727</b>	—	<b>8,389</b>
按經過時間	<b>18,025</b>	<b>8,158</b>	<b>99</b>	—	<b>26,282</b>
其他來源的對外收益：					
租金收入	<b>82</b>	—	—	—	<b>82</b>
	<b>23,243</b>	<b>10,684</b>	<b>826</b>	<b>—</b>	<b>34,753</b>
<b>業績</b>					
EBITDA	<b>9,532</b>	<b>5,311</b>	<b>(1,100)</b>	<b>—</b>	<b>13,743</b>

## 2. 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	13,400	<b>13,743</b>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使用權資產的(虧損)/增益淨額	(2)	<b>10</b>
折舊及攤銷	(5,652)	<b>(5,505)</b>
其他增益淨額	10	<b>131</b>
融資成本淨額	(2,134)	<b>(2,238)</b>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08)	<b>(121)</b>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6)	<b>(5)</b>
除所得稅前溢利	<b>5,508</b>	<b>6,015</b>

下表列出按地區分類的集團外來客戶收益資料。按地區分類呈列資料時，分類收益是根據集團客戶收益的所在地區劃分。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香港(所在地)	28,240	<b>28,154</b>
內地及中國其他地方	1,583	<b>1,849</b>
其他	4,507	<b>4,750</b>
	<b>34,330</b>	<b>34,753</b>

於2024年12月31日，位於香港的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總額為港幣1,012.41億元(2023年：港幣987.55億元)，而位於其他地區的此等非流動資產總額為港幣29.17億元(2023年：港幣27.18億元)。

## 3. 收益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客戶合約的收益	34,241	<b>34,671</b>
其他來源的收益：租金收入	89	<b>82</b>
	<b>34,330</b>	<b>34,753</b>

### 3. 收益（續）

#### a. 有關合約負債的收益確認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確認包括於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收益	1,410	1,450

#### b. 未履行的固定價格長期合約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於12月31日分配至局部或完全未履行的固定價格 長期合約的交易價總額	19,953	22,506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層預期分配至未履行的固定價格長期合約的交易價中，百分之五十三及百分之二十七（2023 年：百分之五十四及百分之二十九）將分別於報告期末後首年及第二年確認為收益。餘下百分之二十（2023 年：百分之十七）將於後續期間確認為收益。上文披露的金額不包括與一年或以內到期的集團客戶合約有關的未履行履約責任，以及與按迄今所完成的責任直接計費的客戶合約有關的未履行履約責任。

### 4.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售出存貨成本	6,940	8,172
銷售成本（不包括售出存貨）	10,514	9,538
應收營業賬款減值虧損	188	232
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	1,301	1,066
使用權資產折舊－土地及樓宇	1,224	1,197
使用權資產折舊－網絡容量及器材	109	101
租賃土地費用攤銷－租賃土地權益	12	12
無形資產攤銷	1,419	1,402
履約成本攤銷	386	484
吸納客戶成本攤銷	1,201	1,243

## 5.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撥備	337	55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92)	(36)
海外稅項	27	48
遞延所得稅變動	524	351
	<b>496</b>	<b>914</b>

香港利得稅以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2023年：百分之十六點五）作出撥備。海外稅項則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各有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 6. 分派／股息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已宣派及派付本年度的中期分派／股息每個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普通股港幣 32.92 分 (2023 年：港幣 32.05 分)	2,429	2,495
減：由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所持有的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普通股的分派／股息	(2)	(1)
	<b>2,427</b>	<b>2,494</b>
已宣派、於年內批准及派付的上一財務年度的末期 分派／股息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普通股 港幣 44.44 分 (2023 年：港幣 43.15 分)	3,271	3,369
減：由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所持有的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普通股的分派／股息	(2)	(2)
	<b>3,269</b>	<b>3,367</b>
	<b>5,696</b>	<b>5,861</b>

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建議於報告期末後派付予香港電訊信託的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 45.88 分，合計港幣 34.78 億元（2023 年：每股普通股港幣 44.44 分，合計港幣 33.69 億元）。

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香港電訊信託建議於報告期末後派付予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的末期分派為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 45.88 分，合計港幣 34.78 億元（2023 年：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 44.44 分，合計港幣 33.69 億元）。

上述於報告期末後擬派付的末期分派／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7.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盈利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基本及攤薄後盈利是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23	2024
<b>盈利（港幣百萬元）</b>		
計算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基本及攤薄後盈利的盈利	4,991	5,070
<b>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數目</b>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79,742,334	7,579,751,203
根據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持有股份合訂單位的影響	(5,020,059)	(4,053,880)
計算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基本盈利的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74,722,275	7,575,697,323
根據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授出股份合訂單位的影響	1,192,489	1,412,948
計算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攤薄後盈利的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75,914,764	7,577,110,271

## 8.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1 – 30 日	1,873	1,580
31 – 60 日	363	389
61 – 90 日	175	177
91 – 120 日	139	170
120 日以上	427	531
	2,977	2,847
減：虧損撥備	(139)	(137)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2,838	2,710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營業賬款淨額包括應收關連人士的款項港幣 1.52 億元（2023 年：港幣 1.04 億元）。

除非雙方另行訂立協議延長信貸期，否則集團一般客戶的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最多 30 日。集團維持明確的信貸政策，凡客戶要求高於某一金額的信貸，集團均會對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的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業務的經濟環境相關的資料。集團要求債務方清償逾期未付結餘的所有未償還餘額，方會另行批授任何信貸。

## 9. 應付營業賬款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23	2024
1 – 30 日	3,015	2,841
31 – 60 日	1,084	1,685
61 – 90 日	804	895
91 – 120 日	340	980
120 日以上	538	811
	<b>5,781</b>	<b>7,212</b>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應付營業賬款包括應付關連人士的款項港幣 1.55 億元（2023 年：港幣 9,600 萬元）。

## 10. 不會引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權益變動

於 2024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Apex Link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賣方」）與一家獨立第三方（「合作夥伴」）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合作夥伴將購買 (i) Fiber Link Global Limited（「Passive Netco」）百分之四十的權益，Passive Netco 為本公司的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將在香港及大灣區提供銅纜及光纖接入服務，以及營運、維護及擴展銅纜及光纖接入網絡的無源組件並提供相關的服務；及 (ii) Passive Netco 欠付賣方金額為港幣 3.44 億元的應收賬款，總代價為 8.70 億美元（「該交易」）。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該協議所有條件均已滿足，該交易已完成。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經審核損益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2023	2024
管理費收入	59	61
一般及行政開支	(59)	(61)
除所得稅前業績	—	—
所得稅	—	—
本年度業績	—	—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經審核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2023	2024
本年度業績	—	—
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經審核財務狀況表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b>資產及負債</b>		
<b>流動資產</b>		
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606	667
	606	667
<b>流動負債</b>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55)	(57)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551)	(610)
	(606)	(667)
<b>資產淨值</b>	<b>—</b>	<b>—</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	—
儲備	—	—
<b>權益總額</b>	<b>—</b>	<b>—</b>

於本公告日期，託管人—經理與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執行主席*）及許漢卿（*集團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鍾楚義、唐永博及趙興富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Sunil Varma、麥雅文、黃惠君及杜家怡

## **前瞻聲明**

本公告可能載有若干前瞻聲明。此等前瞻聲明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收益、盈利及前景的聲明，而「相信」、「計劃」、「預計」、「預期」、「預測」、「估計」、「推測」、「深信」、「抱有信心」及類似詞彙亦擬表示前瞻聲明。此等前瞻聲明並非歷史事實。此等前瞻聲明是以香港電訊董事及管理層對於業務、行業及香港電訊所經營的市場而具備或作出的目前信念、假設、期望、估計及預測為基準。